

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文件

立信会计金融人〔2025〕5号

关于印发《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单位（部门）：

《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已经学校2025年第2次校长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各单位（部门）认真贯彻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

2025年1月21日

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校长办公室

2025年1月21日印发
